

药食同源，生态自然

——大健康产业发展的新机遇

《黄帝内经》云：“五谷为食。五果为助。五畜为益。五菜为充。气味合而服之，以补精益气。人以食为养，而饮食失宜，或以害身命。”

民以食为天，人以饮食生，亦以饮食死。说明饮食适宜可以让人长生，饮食失宜，也可以害人命。

如何吃得健康，健康地吃，如何从吃、喝入手，实现防病与治未病，保健与增寿，是当今人人渴求的热点与焦点问题。特别是一场疫情，让人们意识到健康饮食的重要性，这为健康食品、功能性保健品带来了一次大的市场机遇，但也蕴酿着一场大的健康产业变革。

一提到饮食营养保健，大部分消费者第一反应就是骗钱的，不可信。因为，他们被众多纷繁复杂的功能性食品、保健食品弄得晕头转向，每个商家都认为自家的产品是最好的，而消费者又缺乏专业的分辨能力和正确的饮食健康指导，最后常被一些对健康一知半解的销售员所误导。导致，好产品不能脱颖而出，出现优质产品与劣质产品好坏不分，让消费者无所适从，所以干脆一律拒绝。形成明明消费者有健康需求，商家也有好产品，就是不能对接的尴尬局面。

如何化解呢？

中国中医药信息学会药食同源研究分会临危受命，着眼于全民大健康服务的根本需求，从源头上为老百姓把好第一道关。学会充分发挥第三方的公信力作用，汇聚了全国广大中医药、药食同源领域的权威专家，组建药食同源健康产品专家鉴定团队，为老百姓的健康消费做好源头把控，同时推动优质健康产品脱颖而出。

具体分为以下几步：

第一步，产品评价服务：本着谁评价谁签字，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由国家级专家评价团队和权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每一个产品严格按照食品级检验流程进行检测和效果评测。评价结果将在药食同源官网（<http://www.zgystyyjh.com/>）上公示，并同时接受消费者的监督。

第二步，产品品牌策划服务：为了让好的产品为广大群众所接受，对质量过硬，但品牌策划不符合市场需求的企业，经企业申请，我们可提供专业的品牌文案和包装策划服务。

第三步，终端消费体验：把这些验证合格的产品纳入学会组织的药食同源健康管理中心/药食同源社区健康驿站/药食同源乡村健康驿站的服务项目中去，由专业人员指导消费者进行体验。

第四步，公示产品纳入药食同源产业服务体系目录。

期待您的关注与加入！

加入方式：详情请参阅《药食同源产业优质产品征集、公示、推广》的通知》

中国中医药信息学会

中信会药食字（2021）03号

关于建立健全药食同源产业服务体系 “药食同源产业优质产品征集、公示、推广”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20年爆发的新冠疫情，使许多人的健康观念产生了转变，逐渐意识到增强自身身体机能、增强免疫力和抵抗力的重要性，不少消费者希望向自己的消费清单中添加一些营养保健补充剂。然而，面对市面上众多的功能性食品、保健食品等，许多消费者没有办法完全分辨其中到底有什么不同。中国中医药信息学会药食同源研究分会为建立健全药食同源产业服务体系，增强行业协会公信力，联合全国广大中医药、药食同源领域专家学者，积极组织开展药食同源理论和技术研究，加强药食同源产业服务信息化建设，建立药食同源产业示范产品数据库，探索“互联网+”药食同源产业服务新模式。因此，将在2021年第一季度开展“药食同源产业优质产品征集、公示、推广”服务。

一、征集内容

在全国范围内，面向各级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围绕弘扬中医药文化，提高民众健康意识，助力药食同源产业发展为核心，征集一批受众面广、有较大影响力、针对性强的“药食同源产品与功能性食品、药食同源产品原料与名优食材原料”，进行筛选评价、择优录入“药食同源产业示范产品数据库”并以“药食同源产业目录”形式向公众公示，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同时向社会推广。

二、征集条件

(一) 依法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均可提交相关征集产品(属于保健食品则需提交产品批准文号和执行标准)。

(二) 提交的“药食同源产品与功能性食品”，需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并具有相关标准的要求；“药食同源产品原料与名优食材原料”，需符合中药材资源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物资目录管理办法》、《新食品原料安全性审查管理办法》、农产品相关标准要求。

(三) 产品须有官方指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生产单位应无违法、失信等不良记录。

三、申报材料

(一) 企业简介

(二) 药食同源产品与功能性食品、药食同源产品原料与名优食材原料”基本情况表(附表1、表2)

四、征集流程

(一) 申报材料以压缩文件的方式发送到指定邮箱：ysty2018@163.com

压缩文件名称：产品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 中国中医药信息学会药食同源研究分会秘书处汇总整理信息，并初步审核。

(三) 申报材料经药食同源专家审核完成之后，将向企业发送产品实物征集通知书，企业收到通知书后向药食同源秘书处报送入选样品(见表3)。

(四) 首期征集时间为2021年3月1日，截止时间为2021年5月31日。

(五) 征集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资格筛选、专家评价、综合评定后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6月下旬。

(六) 药食同源研究分会将入选产品录入“药食同源产业示范产品数据库”并以“药食同源产业目录”形式向公众公示。

(七) 药食同源研究分会将通过媒体对产品进行报道，向社会宣传推广并免费提供上线销售服务。

(八) 本系列服务及解释权归药食同源研究分会秘书处。

五、联系方式

秘书处电话：010-6216 6199 邮箱：ysty2018@163.com

联系人：陈老师 13121888588

中国中医药信息学会药食同源研究分会



附表 1

药食同源产品/功能性食品基本情况表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商标				
申报单位 地址				
填表人		电话		邮箱
生产商名称 地址				
经销商名称 地址				
委托商名称 地址				
生产许可证号		经营许可证号		
产品执行标准		产品包装规格		
有无可追溯体系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是否已进入市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有无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产品配料（请按 标签顺序填写）				
标签外产品功能 声称				
适宜人群				
备注				

附：产品认证、获得的荣誉、主要原料资质（道地药材、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特殊标记）、产品检测报告

附表 2

药食同源产品原料/名优食材基本情况表

名称				
商标与品牌				
申报单位 地址				
填表人		电话		邮箱
生产商名称 地址				
经销商名称 地址				
*生产许可证号			*经营许可证号	
包装规格			产能	
主产地				
有无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无公害		<input type="checkbox"/> 绿色	<input type="checkbox"/> 有机
有无可追溯体系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是否已进入市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有无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供应周期				
可检测功能性 成分及含量				
功能性声称				
备注				

附：产品认证、获得的荣誉、食材资质（道地食材、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特殊标记）、产品检测报告。

“※”标识内容如没有可不填写

附表 3

优质产品（原料）实物样品征集表

产品/原料名称					
产品/原料类型					
产品商标					
送报单位 地址					
填表人		电话		邮箱	
生产许可证号			经营许可证号		
生产方名称 地址					
委托方名称 地址					
产品配料（请按 标签顺序填写）					
产品包装规格					
送选样品数量					
样品生产日期			样品有效期		
样品储存要求					
备注					

附：产品认证、获得的荣誉、主要原料资质（道地食材、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特殊标记）、产品检测报告
样品不少于三份，且不退回。